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3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做修订。

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订前：	拟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在公司治理中的基础作用，维护出资人、债权人和公司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订本章程。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组织，党组织发挥	第十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



<p>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相应的党务工作人员，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p>	<p>行)》和有关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简称公司党支部），下设党建办公室，专职负责公司党建工作。党支部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公司党支部根据《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党支部履行党的建设主体责任，党支部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党支部班子其他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党员成员应当积极支持、主动参与公司党建工作。</p>
<p>新增</p>	<p>第十三条 公司党支部研究讨论企业重大事项，主要包括：</p> <p>（一）公司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举措。</p> <p>（二）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年度经营计划、年度投资计划等的制定、修订。</p> <p>（三）公司经营方针。</p> <p>（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物资采购、项目建设和大额投资、大额融资、大额资金调动和使用、捐赠赞助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p> <p>（五）公司重要改革方案的制定、调整。</p> <p>（六）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或变更以及公司中除党的工作机构外的内部管</p>



	<p>理机构的设置和调整，下属产业公司的设立、撤销、改制、重组、对外战略合作、投资等重大事项。</p> <p>（七）员工绩效考核、薪酬分配、福利待遇、股权激励、人员招聘、分流减员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p> <p>（八）重大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维护稳定等涉及公司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p> <p>（九）其他需要党支部前置研究讨论的重大经营管理事项。</p>
新增	<p>第十四条 公司党支部应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公司党支部应将研究意见及时反馈董事会。在董事会决策时，进入董事会的党支部委员要按照党支部意见发表个人意见。</p>
新增	<p>第十五条 董事会作出决策不符合政策规定或可能损害国家、社会公众利益和企业、职工的合法权益时，公司党支部可以建议董事会复议或撤销该决策事项。如得不到纠正，党支部应向上级党组织汇报。</p>
新增	<p>第十六条 公司党支部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党支部讨论研究不代替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的决策。</p>
<p>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线路板、HDI（即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印刷线路板、液晶显示器及其附件、覆铜板，进出口贸易。</p>	<p>第十八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线路板、HDI（即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印刷线路板、液晶显示器及其附件、覆铜板；电路板表面元件贴片、封装；进出口贸易。</p>



以上修改涉及部分条款的增加，公司章程中原各条款序号依此相应调整，条款中涉及引用其他条款序号变化的亦同步调整。除修改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具体事宜。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